关于沧州市中心城区西部新城区道路更名的公告

依据国务院《地名管理条例》、民政部《地名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和《河北省地名管理规定》地名命名、更名有关规定，经深入调查研究、听取专家和群众意见、组织提出方案、广泛征求社会建议、专家研讨论证，形成了《沧州市中心城区西部新城区道路更名方案》，并报市政府审批同意，现予以公告。

沧州西部新城道路更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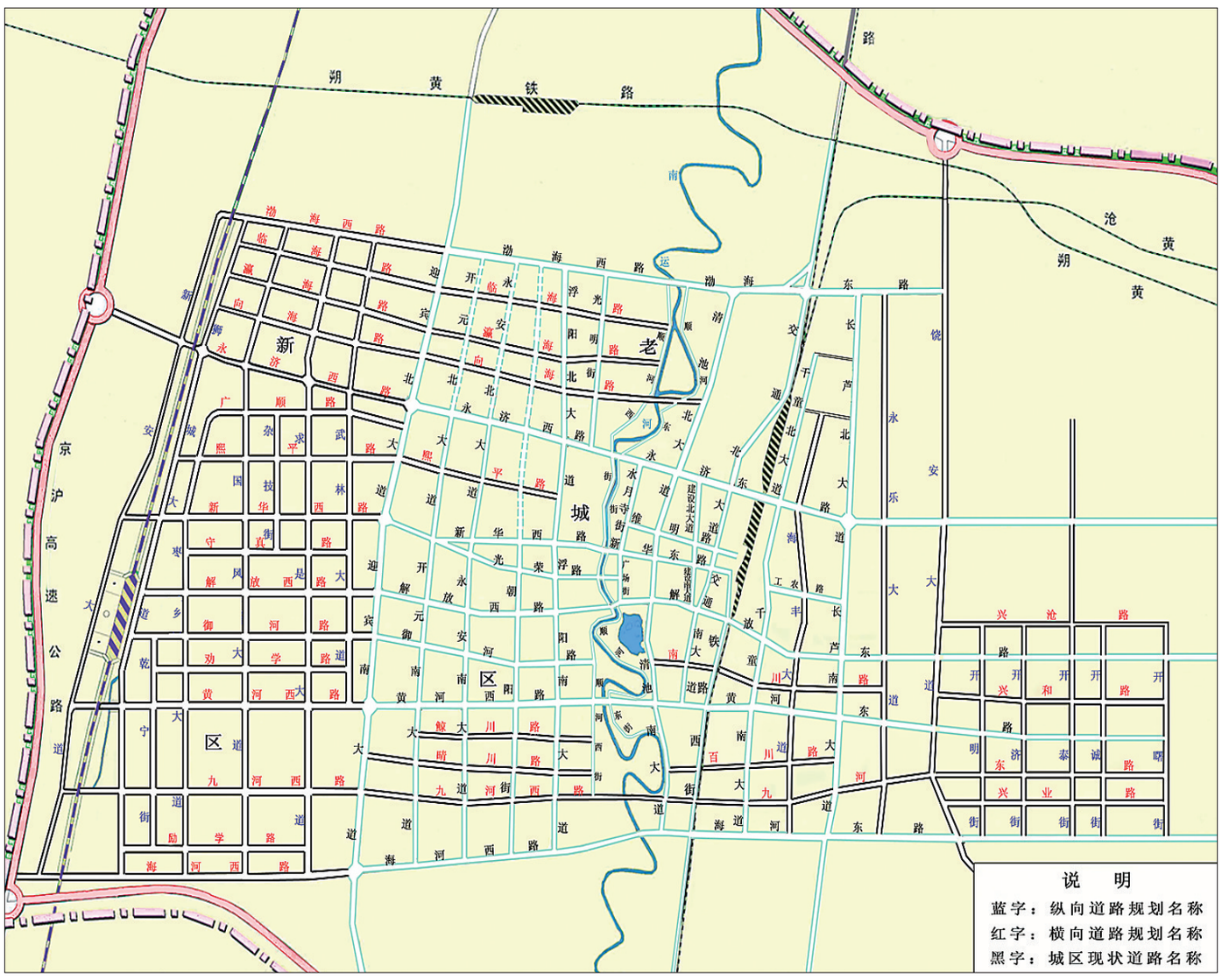

一、老城区向西延伸的道路12条（自北向南排序）

更改前道路名称	更改后道路名称
长春路	渤海西路
沈阳路	临海路
兰州路	瀛海路
西安路	向海路
太原路	永济西路
西宁路	熙平路
天津路	新华西路
北京路	解放西路
上海路	御河路
重庆路	黄河西路
广州路	九河西路
银川路	海河西路

二、没有与老城区相连的东西向4条道路（自北向南排序）

更改前道路名称	更改后道路名称	更改后道路名称含义
济南路	广顺路	为了纪念后周广顺三年(953)，铁狮子铸成。另，“广顺”含广阔顺畅的意思。
郑州路	守真路	沧州历史上曾涌现出药王扁鹊、金元四大家河间刘完素（字守真）、中西医结合鼻祖盐山张锡纯这样的大医。这里借用“守真”二字，既彰显了沧州悠久辉煌的医药文化，也寓含不忘初心，与附近的求是大道相配合，达到“求是守真”的价值理念。
杭州路	劝学路	该路毗邻市一中、十七中、上海路小学，以及河北水利电力学校等院校。“劝学”二字，不仅为了督促学子们勤勉读书，同时为了纪念沧州乡贤张之洞的名著《劝学篇》。
南宁路	励学路	雍正三年(1725)沧人李之华在南关运河右岸张延绪的卜野云亭别墅建沧曲书舍，授业学子，成就者众，仅丙午、乙酉两科中试者达15人。沧曲书舍为严格教学，激励学子，李之华、左方涛制定《励学八则》书于舍壁，勉励从学学子发愤勤学、为国图强。此事在乾隆八年沧州志详有记载。 该路毗邻沧州医专、沧州师院，学子众多。取名“励学路”，既有鼓舞学子励志学习之意，又有传承沧州崇学济世之风。同时，与北侧的“劝学路”相互呼应，相得益彰，彰显沧州崇文重教之人文传统。

三、南北纵向8条道路（自西向东排序）

更改前道路名称	更改后道路名称	更改后道路名称含义
福建大道	新安大道	该大道位于城区最西边。“新安”取西部新区安定和谐之意，并与最东面的饶安大道和靠中间的永安大道配合形成纵贯沧州东西的“三安大道”，象征沧州整个城区安全、安定、安乐。
贵州大道	狮城大道	该大道西邻高铁，是乘坐高铁客人出沧州站后看到的第一条主干道。沧州美称狮城，而铁狮子是沧州知名度最高的精神名片，命名此路为狮城大道，既给本地人以亲切到家的感觉，同时将狮城深深刻进海内外友人第一印象。
安徽街	乾宁街	唐宋时期，沧州北部（今青县至静海一带）曾设有乾宁军。 “乾宁”寓含乾坤安宁的美好愿景。
宁夏大道	枣乡大道	沧州拥有两个县级金丝小枣之乡——沧县、献县和冬枣之乡——黄骅，沧州已经荣获“中国枣都”称号。
青海大道	国风大道	沧州是中国儒家文化再生地。 儒家经典有八部读本出自这里，中国诗歌源头《诗经》的成功传播更是始于这里。国风大道彰显沧州对包括《诗经》在内的中国儒学发展的巨大贡献，从而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做一种潜移默化的引领。
云南街	杂技街	“没有吴桥人，不成杂技班”。吴桥杂技影响遍及世界五大洲，从业人员之多，节目种类之丰富，流布地区之广，在世界杂技发展历史上也非常少见。1987年起，吴桥国际杂技节已连续举办16届，并成为世界三大杂技节之一。
吉林大道	求是大道	沧州是“实事求是”的发源地。实事求是本源自献王刘德整理先秦典籍时的治学态度，后经毛泽东同志引申，赋予了新的内涵，从而成为中国共产党思想路线和思想作风的重要内容之一。
新疆大道	武林大道	沧州是清代武状元最多的地区，而“镖不喊沧”更铸就了沧州武术的金字招牌。源起或流传于沧州的拳械门派多达53种，占全国131个武术门派拳种的40.4%。沧州因此成为全国第一个地级武术之乡。

凡经市政府批准使用的道路名称，均为道路标准名称，具有法定性、规范性、严肃性，受法律保护。一切经济社会活动中涉及道路名称的事项均应统一规范使用市政府批准的道路标准名称。

上述更名的道路名称从即日起正式使用。

特此公告。

沧州市民政局
2020年12月8日

河北省新闻出版局
关于组织开展中央和省级新闻单位驻地方机构年度核验工作情况的公告

按照国家新闻出版署要求，根据《新闻单位驻地方机构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近日，我局会同省网信办结合综合评估依法组织开展了中央和省级新闻单位驻地方机构2018、2019年度核验工作。现将核验情况予以公告。

一、核验合格名单（共88个）

中央新闻单位驻冀机构名单（56个）

1.人民日报社河北分社
2.新华通讯社河北分社
3.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河北总站（央视、央广台河北记者站合并更名）
4.光明日报河北记者站
5.经济日报社河北记者站
6.中国日报河北记者站
7.中国新闻社河北分社
8.中国环境报河北记者站
9.团结报河北记者站
10.中国石油报河北记者站
11.金融时报河北记者站
12.中国气象报河北记者站
13.中国经济时报河北记者站
14.中国国门时报河北记者站
15.中国中医药报河北记者站
16.人民网河北频道
17.新华网河北频道
18.中国税务报河北记者站
19.中国青年报河北记者站
20.中国文化报河北记者站
21.人民公安报河北记者站
22.法制日报河北记者站
23.中国化工报河北记者站
24.中国冶金报河北记者站
25.中国食品安全报河北记者站
26.中国食品报河北记者站
27.中国市场监管报河北记者站（中国工商报河北记者站更名）
28.中国质量报河北记者站
29.中国自然资源报河北记者站（中国国土资源报河北记者站更名）
30.中国应急管理报河北记者站〔中国应急管理报（中国煤炭报）河北记者站更名〕
31.检察日报河北记者站
32.健康报河北记者站
33.中国水利报河北记者站
34.人民政协报河北记者站
35.国际商报河北记者站
36.中国交通报河北记者站
37.中国绿色时报河北记者站
38.中国妇女报河北记者站
39.中国教育报刊社河北记者站
40.中国银行保险报河北记者站（中国保险报河北记者站更名）
41.中国石化报河北记者站
42.民主与法制社河北记者站
43.工人日报河北记者站
44.中国消费者报河北记者站
45.人民法院报河北记者站
46.中国水运报河北记者站（秦皇岛市驻站）
47.中国商报河北记者站
48.农民日报河北记者站
49.科技日报河北记者站
50.中国建设报河北记者站
51.中国纪检监察报河北记者站
52.中国劳动保障报河北记者站
53.中国教育电视台河北记者站
54.中国日报网河北频道
55.国际在线河北频道
56.光明网河北频道

省级新闻单位驻市机构名单（32个）

1.河北日报报业集团石家庄记者站
2.河北日报报业集团邯郸记者站
3.河北日报报业集团唐山记者站
4.河北日报报业集团承德记者站
5.河北日报报业集团邢台记者站
6.河北日报报业集团张家口记者站
7.河北日报报业集团沧州记者站
8.河北日报报业集团保定记者站
9.河北日报报业集团廊坊记者站
10.河北日报报业集团衡水记者站
11.河北日报报业集团秦皇岛记者站
12.河北广播电视台石家庄记者站
13.河北广播电视台邢台记者站
14.河北广播电视台邯郸记者站
15.河北广播电视台沧州记者站
16.河北广播电视台保定记者站
17.河北广播电视台秦皇岛记者站
18.河北广播电视台唐山记者站
19.河北广播电视台承德记者站
20.河北广播电视台衡水记者站
21.河北广播电视台廊坊记者站
22.河北广播电视台张家口记者站
23.河北工人报秦皇岛记者站
24.河北工人报唐山记者站
25.河北工人报保定记者站
26.河北工人报廊坊记者站
27.河北工人报邯郸记者站
28.河北工人报邢台记者站
29.河北工人报衡水记者站
30.河北工人报承德记者站
31.河北工人报沧州记者站
32.河北工人报张家口记者站

二、暂缓核验名单（2个）

1.中国产经新闻报河北记者站
2.中国改革报河北记者站

三、注销机构名单（2个）

1.中国科学报河北记者站
2.中华工商时报河北记者站

特此公告。

河北省新闻出版局
2020年11月25日

沧州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解除重污染天气Ⅲ级应急响应的通知

经市气象局、市生态环境监控中心、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专家组联合会商，12月7日起受北风影响，气象扩散条件较好，大气污染过程基本结束。结合我市实际，经市政府研究决定，我市于12月7日12时解除重污染天气Ⅲ级应急响应。

沧州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12月7日

拍卖公告

接受委托，定于2020年12月15日上午9时在中拍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按现状公开拍卖机器设备一批（自动络筒机、粗纱机）。

有意竞买者可电话咨询，勘验标的，并携带身份证及竞买保证金（以实际到账为准），于2020年12月14日16时前到我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缴纳保证金账号：
账户名称：沧州市天悦拍卖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沧州银行劝业场支行
账号：5060120100000327409
备注需注明：竞买保证金。
展示时间：2020年12月11日至12月14日
展示地点：标的所在地
咨询电话：0317—5126663　18232789549
公司地址：沧州市解放路华元一世界D座702

沧州市天悦拍卖有限公司

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沧县自然拍告字[2020]16号

经沧县人民政府批准，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2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1	沧县GTP-2020-23号	大褚村回族乡海码头村	4937.73	商住用地	不大于1.9 不小于1.6	不大于28%	不小于30%	商业40年 居住70年	500
2	沧县GTP-2020-26号	沧东经济开发区	133038.51	工业用地	不得小于1.0	不得低于40%	不大于15%	工业50年	3000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单独申请也可联合申请。但法律、法规对申请人另有限制的除外。国发【2010】10号、国土资发【2010】151号等文件规定以及欠缴土地出让金和不具备申请条件的，不得报名参加竞买。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按万元/亩出让，采用增价方式，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0年12月8日至2020年12月28日，到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领取拍卖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0年12月8日至2020年12月28日，到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12月28日15时。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0年12月28日17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在沧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二室进行。2幅地块拍卖时间为：2020年12月29日10时00分开始。

七、其他需要公告事项

（一）竞买人须到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领取《拍卖文件》，并详细阅读。竞买人参加竞买，即表明已经全面了解出让地块的现状，全部接受了拍卖文件的规定。

（二）地块提交书面申请截止时间为2020年12月28日15时00分。

（三）拍卖文件审查、参加竞买申请报名、竞买资格的确认等均在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

（四）出让人可根据防控疫情的形势和实际需要，报经县政府批准后，中止出让程序，待本地区疫情消除后继续出让，相应的报名申请、拍卖、截止等重要环节的时间节点可依次顺延。

八、保证金缴纳账户

收款单位：沧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沧县支行（备注栏内必须填写竞买保证金）
银行账号：100959301827

九、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沧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
联系人：刘冲、王淑芝
联系电话：0317－3160537　3166760　0317－3016502

2020年12月8日

海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海自然资规告字[2020]008号

经海兴县人民政府批准，海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4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m^2）	规划用途	出让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系数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绿地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2020-011	海兴县海林路北、兴达街西	35201.85	工业	50年	≥1.0	≥40%			≤15%	844.85	844.85
2020-026	海兴县西部工业区，海林路北、兴达街西	12231.51	商服	40年	≤2.5		≤35%		≥25%	1137.7	1137.7
2020-028	海兴县经济开发区，经三路东、纬四路南	8860.54	工业	50年	≥1.0		≥40%		≤15%	147.79	73.9
2020-029	海兴县经济开发区，经四路西、纬五路北	8860.54	工业	50年	≥1.0		≥40%		≤15%	147.79	73.9

二、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出让文件索取

有意竞买者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1年1月7日，到海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土地储备中心索取挂牌出让文件。

四、竞买申请与登记

申请人可于2020年12月8日至2021年1月7日，向海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土地储备中心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为2021年1月7日16时（以拨入账户为准）。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1年1月8日9时0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五、挂牌出让时间和地点

（1）2020-011地块挂牌时间：2020年12月28日9时至2021年1月11日14时。

（2）2020-026地块挂牌时间：2020年12月28日9时至2021年1月11日14时15分。

（3）2020-028地块挂牌时间：2020年12月28日9时至2021年1月11日14时30分。

（4）2020-029地块挂牌时间：2020年12月28日9时至2021年1月11日14时45分。

（5）挂牌出让地点：海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有关挂牌出让文件。

（2）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3）宗地条件以现状为准。

七、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海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城兴盛街）
联系电话：0317—6615104
联系人：曲明涛 李冬芹

海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12月8日